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王嚮薈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9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dop-a405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030093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銓敘部函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（含附件）影本各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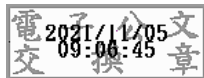
（17954101_1103009331_1_ATTACH1.pdf、17954101_1103009331_1_ATTACH2.
pdf、17954101_1103009331_1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公教人員保險之保險費率，不適用年金規定之被保險
人及適用年金規定之被保險人，自111年1月1日起分別調
整為7.83%及10.16%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銓敘部110年11月3日部退一字第1105397889號函副本及
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年月日總處給字第
110000293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各1
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。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。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資
訊局。（含附件）

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興福國中 1101105



OWAA1106007007